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项目组成员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对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恒达新材”）到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并对未到场的相关人员派发了相关培训资料，督促其认真学习培训内容，本次培训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5 年 4 月 10 日

二、培训地点

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线上会议

三、培训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培训人员进行了上市公司违规案例及募集资金关注问题、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等专题培训，结合市场概览、监管动态、市场案例进行讲解，本次培训主要覆盖以下内容：

- 1、上市公司违规案例分析
- 2、募集资金关注问题
- 3、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对本次培训给予了积极配合，有关人员认真学习了培训材料。通过本次培训，上市公司有关人员学习了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信息披露等重点事项的最新要求。本次培训促使上市公司及有关人员增强合规意识，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本次培训取得良好的效果，达到了预期的目标。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浙江恒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的培训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鄢让

鄢 让

俞康泽

俞康泽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